

万荣县贾村乡人民政府

贾村乡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公示万荣县贾村乡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贾村乡依据上级安排,结合工作实际,加强组织领导,拓展公开内容,规范操作程序,严格审查监督。持续推进我乡政务公开工作走深走实,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贾村乡通过万荣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5 条,其中财政信息 1 条,为贾村乡本年度财政预算;综合政务 4 条,分别为贾村乡机构设置、主要职能、领导分工和关于公布公平竞争审查投诉举报渠道的通告。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贾村乡严格贯彻相关制度法规，认真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但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故办理依申请公开0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贾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管理工作，由专人严格按照相关规范流程制作、审核、发布信息，严肃追责问责制度，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贾村乡严格遵循相关工作要求，没有以个人名义开设政务新媒体的情况，所有政务信息公开均通过万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

(五)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贾村乡设置政务公开具体经办人员1名，由1名分管领导和1名保密员对其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督，确保政府信息常态化发布。同时，通过政务服务热线和群众投诉咨询，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公开内容的质量和深度不足，缺乏全面性、具体性。

(二) 改进措施

认真梳理政府信息，依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充实公开内容。及时进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不断提高我乡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贾村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31日